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下午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鉴于本次会议议题的重要性和紧急性，全体监事已于会前充分沟通并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至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梅芬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名与会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中，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作废前述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9480 万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3.948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与会监事，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即将进入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时，监事会对本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26 名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监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可归属的 43.3230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的归属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与会监事，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江西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以及效益的充分

发挥，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事项履行了公司决策的相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名与会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厦门乾泰坤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的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3名与会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王晓婷女士、孙茂连女士二人（相关候选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计算。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名与会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王晓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3名与会监事，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名孙茂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津贴为每年税前人民币3.6万元，其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关联监事孙茂连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名与会监事，1票回避，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附监事相关候选人简历：

1、王晓婷

王晓婷，女，出生于 1988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毕业至今，就职于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现担任总裁办后勤行政主管一职。

截至目前，王晓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晓婷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2、孙茂连

孙茂连，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曾从事销售核算、总账核算工作；目前负责成本核算工作。2021 年 10 月开始担任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孙茂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茂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